

远方客人留下来

◆ 尚书华



银杏树 银杏果

◆ 徐 鲁

说到银杏树的古老，很少有别的树种可以与它相比。科学界认为，银杏树最早出现在三亿多年前的石炭纪。五十万年前，地球的气候突然变冷，绝大多数银杏树在其他地方皆消失不见了，唯有在华夏大地上，依靠优越的自然条件，竟然奇迹般存活下来。所以，银杏树也被考古学家们称为“植物界的大熊猫”和“活化石”。

银杏树的果实俗称白果，所以银杏树又叫白果树。银杏树生长速度较慢，但寿命极长。在正常的自然条件下，一株小银杏树苗，从栽种到第一次结果，一般需要二十来年。长到四十年后，才开始大量挂果。所以，有的地方又把银杏树叫作“公孙树”。“公”指的是祖辈，“孙”即孙辈。意思是说，祖辈栽下的树，到孙辈才能得食白果。公孙树，也暗喻着银杏树是一种极其长寿的树。

有的古树，树龄超过一百年或几百年，就已经令人心生敬畏了。但是对银杏树来说，上百年、几百年的树龄，好像还不过是在“童年期”和“少年期”。有资格称得上“古银杏树”的，树龄一般都超过了千年或者数千年。以我生活的湖北省为例。在鄂北的随州市境内，有一处保护完好的千年古银杏群落，人称“银杏谷”，绵延十多公里。在这个群落里，光是千年以上树龄的银杏树就有三百零八株，百年以上树龄的则有一万七千多株。在我国其他省份，超过千年树龄的银杏树，更是不在少数。比如浙江天目山有一株古银杏，据说是南朝时所植，树龄已有一千四百多年。四川雅安有一株古银杏，树龄被确认超过了三千年。贵州省福泉市是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一个县级市，境内有一株古银杏，据说已有五千年以上的树龄。这株古银杏的根径达五点八米，树高五十米，胸径近五米，要十三个成年人展开双臂才能围抱。

初夏时节，我在家乡山东半岛漫游，特意登上日照市莒县浮来山，走进定林寺，瞻仰让我心仪已久的银杏树。

这株古银杏，树龄据说已有四千年了。古树的主干周长约十六米，需七八个成年人伸展双臂方能环抱；树高约二十七米，整个树冠遮阴面积达到一千二百平方米。四千年的风雨雷电、沧海桑田，若非亲眼所见，谁能相信，这株老树仍然能够枝繁叶茂，挺拔苍翠。这需要多么坚忍不拔的忍耐力、自强不息的生命力、宽广无私的包容力，才能与四千年沧桑岁月的摧折、拉扯相抗衡，年年岁岁仍然将满树的苍翠、遍地的亮黄、累累的果实，献给大地和人间？

面对这郁郁葱葱的，如同一幢巨大的翠绿楼宇一般的大树，我的心里充满了崇敬。我想起郭沫若先生早年写下的那些咏赞银杏的名句，虽然诗人描述的对象并非眼前的这一株银杏树：

“你的树干是多么的端直，你的枝条是多么的蓬勃，你那折扇形的叶片是多么的青翠、多么的莹洁、多么的精巧呀！在暑天你为多少的庙宇戴上了巍峨的冠冕，你也为多少的劳苦人撑出了清凉的华盖……”

眼下正是初夏，二十七米高的“翠绿楼宇”之上，虬枝繁茂，遮天蔽日。那些萌发在老枝身軀上的新鲜枝条间，隐约可见已经结出了累累的果实。这些小小果实像含羞的婴孩一样，暂时还躲藏在精巧的扇形叶片之下。来定林寺前，我做了一些功课，知道银杏又分黄叶银杏、塔状银杏、裂银杏、垂枝银杏、斑叶银杏等二十多种。定林寺的这株古银杏，属黄叶银杏。不难想象，再过几个月，当秋风吹过浮来山巅，吹进这安静的院落时，金色小扇一样的银杏叶会纷纷飘落，铺满这一方土地……那将是一番何其壮丽的景色啊！

当然，还有成千上万颗“吧嗒吧嗒”落满地面的银杏果。当地友人告诉我，每年秋末，从这株古银杏上落地的银杏果，可以收获好几麻袋，其中一部分被用作了药材，另一部分送给了山下和周边的乡亲们食用。这是老银杏树四千年来，一年年无怨无悔的奉献。

不知为何，伫立在这株有着骄人的生命履历的古银杏前，我一下子想起多年前，我在德国诗人歌德的故乡、小城魏玛见到的那株银杏树来了。

歌德是中国文化的推崇者。歌德故居纪念馆的一位女士告诉我，歌德在魏玛住了五十多个春秋，其间，他读了不少中国及东方的典籍，还学习过汉字。歌德故居庭院里有一棵老银杏树，据说是诗人当年托人从中国移栽过去的。这是一株裂银杏，树叶形如小扇，但中间有个缺口，好像是两片叶脉的合体。后来，歌德还特意挑选了数枚金色银杏叶赠给朋友，并且写下一首充满思辨色彩的名诗《二裂银杏叶》。

今天，我站在浮来山的古银杏树下，心中一直被一种神秘的感情所激荡着。我在想，银杏真是古老的嘉木啊，而且似乎对中国的土地情有独钟。我从那虬龙似的枝干、心形的叶片，以及清晰可辨的叶脉里，似乎看到了一种生生不息的精气神、坚忍不拔的生命力，还有如高山大河一般的风骨与神韵。

名家金句

●我爱这含羞草，触遍所有叶子，看都合起来了，我自低头看我的书，偷眼瞧它一片片地张开了，再猝然又来一下。他们都说是这不好的，有什么不好呢。

——汪曾祺

●她是那种典型的淮海路上的女孩，商店橱窗是她们的日常景观，睁眼就看见的。这些橱窗里是有着切肤可感的人生，倒不是“假大空”的。它是比柴米油盐再进一步的生活图

画，在物质需求上添一点精神需求，可说是生活的美学。

——王安忆

●我曾到过托尔斯泰的亚斯纳亚·波良纳庄园，拜谒托翁墓园。他的墓就在他耕种过的土地中，那么肥沃，万木葱茏，而他的墓没有墓碑，简朴得就像一方朴素的印章，与植物融为一体，似乎仍在轻轻亲吻着大地，沉沉发出疾呼，令人动容。

——迟子建

厨房里，一位老人正忙着揭锅。大铁锅上叠了三层笼屉。锅盖掀开，开了花的馒头热气腾腾。笼屉下的锅帘上，蒸了一盆鸡蛋羹。锅底，还煮了大鹅蛋。

领着外地朋友上长白山游玩，途中，我们来到这家农家乐吃饭。

手脚麻利的老人看上去格外精神。一名女子在一旁喊道：“妈，快帮我择豆角，等着下锅呢。”老人赶紧接过一盆豆角，飞快地择了起来。

我们的菜还没上桌。趁着这个工夫，我和老人拉起了家常。

“您当初为啥看中这个地方？”我好奇地问。

她抬头瞅瞅我，嘿嘿一笑，说：“是俺家老伴相中了这儿。他说，道上山根儿有个泉眼，吃水用水都方便。道下江边有几十棵老柳树，还有

些古怪的大石头，有点点头，外人来了能刹住脚。”我这才想起，刚才下车后转了转，这地方确实有点看头。

贴着山根儿是几间平房，厨房占了两三间，剩下的是餐厅。外面依山顺势搭了两处凉房，放了五六张桌子。房后有一个池子，池水澄清，正是从山根儿的泉眼流来。池子里放养着鱼，十分鲜活。

农家乐与江边隔一条国道。这一段是去往长白山南坡的直通道，每天车辆往来不断，游人不绝。途中，下车来吃饭的人自然不少。更何况，道下江边的风景也很吸引人。

“您家饭馆生意可真好！”看着一家人忙个不停，我感叹。

“刚开始那会儿不行。两个儿子当厨师上灶，都没学过厨艺，做出的饭菜没滋没味，别说顾客，自己家

人都不愿吃。”老人接过话茬，“我说这咋行？照这样下去，用不上仨月就得关门。”

“那为啥不请厨师呢？”

“请不起。就这么个小馆子，挣点钱都给厨师开工资了。”为了节省开支，一家人齐上阵。两个儿子上灶练手艺，儿媳管账、当服务员，两位老人打下手。

菜择完了。老人端到儿媳那边，顺手又拎过几头蒜剥起来。

“其实，咱就是借了这条国道的光。游客在这儿歇个脚，一是顺便看一眼这儿的景色，二是想品尝一下当地的特色。所以咱家的饭菜就得做得地道。”

为了用地道的农家饭留住远方的客人，他家的“厨师”没少下功夫琢磨。本地鲜鱼、本地散养鸡、本地鸡

蛋、山野菜、小豆腐……一定要用最地道的食材做出最地道的味道。功夫不负有心人，客人们终于伸出了大拇指，“厨师”的本事才算是到家了。

要想留住客人，食材新鲜也很重要。好些年了，每天天一亮，老人就骑着摩托车，挨家挨户上门去收土鸡、土鸡蛋。夏天，当季蔬菜一开园，附近村民也会给送过来，他们都知道这儿能卖上好价钱。

我们的菜上桌了。正是吃山菜的季节，除了鲜嫩的鱼、油汪汪的本地鸡蛋，还有满桌子的山野清香。朋友边吃边赞：这才是地道的农家饭！

临走时，我瞥了一眼停在路旁的车。看牌照，除了吉林本省的，还有辽宁、内蒙古、河北、天津……这还不上坐飞机来的游客。看来，这勤劳打拼的一家人，是真把远方客人留下来了。

书归何处

◆ 李世勇

人之间来来往往。

只有痴迷于读书的人，才明白对藏书那种埋在心里的感情。大凡读书之人，都有一个书房。书房，对于一个读书人来说，就好比将士收藏兵器、古玩之人收藏古董。

我隐身于这个城市，算是一个读书人。在这个城市，我已经搬了五次家，每一次搬家，不是粮草先行，而是把书房里的藏书先运抵我的新家。我发现，只有藏书先行抵家，好比灵魂预先到达，在新房子里看到那些藏书安然落放，一颗悬浮的心才稳妥下来。我寄寓在城里的

客栈，常常感觉自己是一个没有故乡的人，这些随着我迁移的书，就成为我的精神故乡。

我一页页抚摩过的那些书，在夜雨淅沥里，在西窗红烛下，在爱人一旁均匀的呼吸中，都带着我的体温。精神世界的奔走和飘摇，大多是阅读赋予我的。这些年来，我通过阅读，觉得抵达到了世界的中心，也被抛弃在了世界的荒野。许多年前，我就落下一个毛病，读一本好书时，我就要灭灯，在床头点燃烛光，这成为一种精神上的仪式了。只有在烛光跳跃下，我的阅读，才是那么

客栈，常常感觉自己是一个没有故乡的人，这些随着我迁移的书，就成为我的精神故乡。

在浙江的天一阁，当我面对那座古老沧桑的藏书楼时，一瞬间，我突然感觉，这是天下读书人收藏的故乡，一个有着灵魂史的浩瀚故乡。

书归何处？或许它们真正归隐的地方，是在世代相传的读者心中。



藏书里的折痕

◆ 宛 皖

我的藏书里，常常有大大小小的折痕，它们是我对这本书已阅已感的留痕。

读书这些年，我体会到阅读有四种境界，或者说根据不同的书有四种阅读方式。

第一种是泛读。手边有什么书就读什么书，无目的、无计划地阅读，读得畅快、过瘾、过瘾……只是一个劲儿地翻阅。读书本身是好事，这种闲闲散散的阅读，读得广泛，读得快，适合看“闲书”时用。

第二种是精读。有计划、有目的、分阶段、分种类地找书读，循序渐进，层层分解地阅读，慢慢看，仔细品。可以照推介书单去读，不按书单读也没关系，根据自己所需、所喜去读亦可。

第三种是感悟。阅读时处处留意，点滴积累。我会反复揣摩作者的遣词造句、巧妙构思，从文章中吸收到自己需要的养分和能量。有些好的文章，我会反复阅读和思考，每次都有新的理解和收获，然后再慢慢尝试着自己写文章。把感悟用于实践，阅读的收获变得实实在在。

第四种是“无书”。首先要把厚书读薄，例如写读书笔记，把书中精华记下；其次要把读书笔记记于心中，化为学识与能力；最后要融会贯通，把学到的新知识技能用于自己的创作与创新中，成为自己的东

西。到此境界，书的内容已化成自己的学识和涵养，似化为无形。

读书这四境中，我常处在第二三种，就是精读和感悟，而借助折痕就是我的一种阅读方式。对于我特别喜爱或者读有所用的书，我在阅读时会用折页的方式来标注感动我震撼我或者觉得有用的内容，读完后，我都会把折页的部分再读一遍，让我再次愉悦和震撼。如果有喜欢的段落和字词值得记录，此时也会记录下来。不同折痕把我的阅读理解标注出了不同的感受。对震撼人心的情节和文字，我会折上大折痕，对妙语连珠的文字和深深吸引我的笔触，会折上小折痕。既震撼我又打动了我的优美篇章，会在大折痕上反向折一个小折痕。我时不时翻一遍折痕页，再细细品读精妙所在。那些折痕的韵味让文字变得绵长，让书籍变得深邃。在电子书大行其道的年代，纸质书仍是我的最爱，在我心中，电子书始终代替不了纸质书折痕里的那些韵味与思考。那些折痕让我的读书变得更加个性化，是把厚书读薄的好方法，提高了精读的效率。

我的藏书中的折痕，让我的精读与感悟有了一种仪式感。读书方式有很多种，每个人都可以找到适合自己的那种。梁晓声说：“读书是最值得付出的一件事，你多读一本好书，就会对你产生影响。”不妨让书香陪伴你的生活，腹有诗书气自华。

细细品味各种美食，或者聊些轻松友好的话题，反而信口开河，非议他人，抱怨不停，把就餐氛围搞得戾气多多，把聚会弄得不欢而散，一点“饮和食德”的德行都没有。

作为一个普通人，我可能进入不到很高的“饮和食德”境界中，但我依然在努力地孜孜践行，从日常小事和生活细节做起。除了讲究吃得健康，注重饮食均衡，不暴饮暴食外，“饮得食德”还讲究就餐礼仪，少说话，多品味，重文明，就餐氛围和谐自然就高出许多。此外，还要多感恩一餐一食的珍贵，不浪费，不铺张，不暴殄天物，不挥霍，倍加珍惜眼前的各种美好，如此，也算得上是不断接近“饮和食德”这种境界了。

饮和食德

◆ 杨德振

身体的需要，以填饱肚子为目的；第二个是交际的需要，以吃饭作为日常交际和民俗节庆的重要活动；第三个则是“饮和食德”的需要，一些人以“饮和食德”来构筑新型人际关系，丰富人生的内涵，构建幸福和谐的人生图景，应该说这是一种很高的境界了。我们讲究“知福惜福”，其中就包括珍惜当下拥有的一切，

身体的需要，以填饱肚子为目的；第二个是交际的需要，以吃饭作为日常交际和民俗节庆的重要活动；第三个则是“饮和食德”的需要，一些人以“饮和食德”来构筑新型人际关系，丰富人生的内涵，构建幸福和谐的人生图景，应该说这是一种很高的境界了。我们讲究“知福惜福”，其中就包括珍惜当下拥有的一切，

“饮和食德”简单地就是在吃饭时让人感到自在、享受和乐，还能够感受到祖先的恩泽。用在人们饮食的追求上面，可以勉励和期望人们在平常的吃饭中体味和凸现一种和乐、感恩的文化内涵和修养境界。“民以食为天”，“吃饭”看似简单，却蕴藏着不同的目的：第一个是

身体的需要，以填饱肚子为目的；第二个是交际的需要，以吃饭作为日常交际和民俗节庆的重要活动；第三个则是“饮和食德”的需要，一些人以“饮和食德”来构筑新型人际关系，丰富人生的内涵，构建幸福和谐的人生图景，应该说这是一种很高的境界了。我们讲究“知福惜福”，其中就包括珍惜当下拥有的一切，